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nnan Jinxun Resources Co., Ltd.
雲南金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雲南金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雲南金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袁榮先生

香港，2026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袁榮先生、袁梅女士及羊永昌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冬渝女士、夏洪應先生及黃學斌先生。

证券代码：870844

证券简称：金浔资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5 月 18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43,224,066.6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3,675,897.73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397,892.19 元。

一、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0,296,6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

2、扣税说明

(1) 根据财税相关规定，个人股东、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66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3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根据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实际每 10 股派发 2.970000 元。

(3)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6月24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2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R日（R日为权益登记日）买入的证券，享有相关权益；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不享有相关权益。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相关参数变动情况

六、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昌源北路1389号B幢三楼 联系人：袁梅

电话：0871-68570811 传真：0871-68311551

七、备查文件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